

許燚輝 主編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 輯刊

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
出版

第 14 冊

常用合體字小篆結構研究

連蔚勤 著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二 編

許 鋈 輝 主編

第 14 冊

常用合體字小篆結構研究

連 蔚 勤 著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常用合體字小篆結構研究／連蔚勤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
木蘭文化出版社，2012〔民 101〕

目 2+246 面；21×29.7 公分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二編；第 14 冊）

ISBN：978-986-254-870-7（精裝）

1. 篆書 2. 書體

802.08

101003090

ISBN-978-986-254-870-7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二 編 第十四冊

ISBN：978-986-254-870-7

常用合體字小篆結構研究

作 者 連蔚勤

主 編 許鈇輝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2 年 3 月

定 價 二編 18 冊（精裝）新台幣 4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常用合體字小篆結構研究

連蔚勤 著

作者簡介

連蔚勤，台灣彰化人。東吳大學中文系文學博士，現為東吳大學中文系兼任助理教授、高中國文教師。主要研究領域為文字學，博士論文為《秦漢篆文形體比較研究》，另有單篇論文〈泰山、瑯琊臺刻石與《說文》篆形探析〉、〈兩漢前期刻石篆形探析〉、〈《說文》會意字釋形用語與義之所重探究〉等。另以文學、書法為次要研究領域。文學、教學方面發表有單篇論文〈明應王殿「忠都秀」戲曲壁畫再探〉、〈漢字在國中國文教學之實務體驗〉等；書法則已獲國內外獎項一百有餘（五次全國首獎），作文曾獲東吳大學文言文作文比賽三度第一名，台北市國語文競賽社會組亦獲獎項。

提 要

本論文共分為五個章節。第一章為緒論，主要論述研究動機、目的、範圍、方法等，以及概述前人在文字學、字形結構、書法結體等方面的著作，以便對本論文之寫作與資料之掌握有一初步之了解。

第二章則分析了常用合體字小篆之結構。首先討論中國文字的方形特色，以及由甲骨文以來，歷代各種書體結構的探討，以便對各種書體的結構有所了解。其次則以表列的方式，分別分析了《說文》和大徐本裡小篆之結構，並以此二表開啓以下之論述。接著再分別以六書中之象形、指事、會意、形聲四種造字法與結構分類交叉討論，析為象形、指事、會意、形聲四節，分別討論造字法與結構之間的關係，並於各種類型中舉出字例加以說明。本章屬於小篆之間的橫向比較。

第三章將小篆之組字結構與組合數，分別與中國歷代各種書體做比對。中國歷代各種書體之特色不盡相同，將上一章中分析所得之數據，在本章中與其餘各種書體做比對，可以略為了解中國文字結構的分合過程及遞嬗軌跡。本章屬於小篆與其它書體之間的縱向比較。有了橫向與縱向之比較，本論文便同時具備了深度與廣度。

第四章則談論小篆結構分析之價值。由文字學、書法教學、國語文教學與電腦字形四方面來說明，分別提出本論文在此四項領域中之功用，以及未來之發展潛力，以提供各領域之研究者努力之方向。第五章則總結前文，歸納為四點加以說明。



目次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8
第三節 前人有關文字結構研究結果概述	12
第二章 常用合體字小篆結構析論	21
第一節 中國文字之方形特色	21
第二節 書體結構之探討	27
第三節 常用合體字小篆結構類別	36
第四節 象形組字結構釋例	174
第五節 指事組字結構釋例	179
第六節 會意組字結構釋例	182
第七節 形聲組字結構釋例	189
第三章 《說文》小篆與今古文字書體之比較	197
第一節 與古文字之比較	197
第二節 與隸書、楷書之比較	211
第四章 小篆結構研究之價值	229
第一節 文字學上之價值	230
第二節 書法教學上之價值	233
第三節 國文教學上之價值	239
第四節 電腦字形上之價值	244
第五章 結 論	247
參考書目	251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我國自有文字由來已久，與埃及的象形文字及美索布達米亞的楔形文字，並列爲至今最古老的三種文字之一，〔註1〕然而在這三種文字當中，卻只有中國文字歷經歷史的洪流與文字的不斷演進，仍能歷久不衰，屹立不搖，並一直沿用至今，足見中國文字基礎之深厚，及其成熟穩定之特色。

身爲世界最古老的文字之一，中國文字一直保持著其「據義造形，見形知義」的特色，而其一字一形的方正外形，使得它不但不同於音系文字在每個字詞上，有著長短不齊的缺陷，即便是在形系文字這一體系中，也有著較爲成熟的條件。相對於音系文字，中國文字不但具有能夠押韻的條件，同時尚能夠具備對偶的趣味，使得中國的各種文字遊戲如回文詩等成爲可能；而對於同爲形系文字的各種文字來說，中國文字很早就已具備完整的六書系統，並且能夠依據六書的造字原則，創造出千千萬萬的中國文字，使得中國文字至今仍是一種生氣蓬勃的文字，並在世界舞台上占有一席之地。凡此種種，都不得不佩服於

〔註1〕參見李孝定撰：〈從中國文字的結構和演變過程泛論漢字的整理〉、〈中國文字的原始與演變〉，並見《漢字的起源與演變論叢》（臺北：聯經出版社，1986年），頁75、153；又劉又辛、方有國合撰：《漢字發展史綱要》（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2000年1月第一版），頁12中亦有提及。

我們遠古時代先民的智慧，創造了優越的條件，使得中國文字能夠超越中國各地，因為幅員廣闊，而造成的方言隔閡，為人民的溝通提供了有效的管道。

至今吾人所知的最早且成熟的中國文字，當為一八九九年時所發現的甲骨文，自此以後，中國文字歷經金文、籀文、大篆、小篆、隸書、行書與草書，一直到今日吾人所用的楷書，在各個不同的方面不斷在改變與演進，文字外觀與結構不斷調整，各種變化亦使得文字不斷蕃衍與死亡，在這之中所衍生出的直接或間接的問題，一直是古往今來的學者不斷研究的內容，而這些問題經由歷代學者不斷的研究，已經取得了相當豐碩的成果，我們是應當在這樣的基礎上繼續前進的。

中國文字在甲骨文時代，無論是文字方向或是繁簡程度，皆呈現不一的現象，同一個文字可做任何的方向，而在上下文能夠讀通的情況下，文字在筆畫數或結構上，也可做不同程度的省略，尚處於變動性較大的狀態；到了金文的時代，雖仍有書寫方向與文字內部結構不穩定的現象，在某種程度上已較穩定；但到了戰國時代，由於諸侯異政而造成文字異形，同一文字往往有多種不同的寫法，造成了溝通上的困難。在此之前，文字已在進行繁化與簡化的各種演變，〔註2〕除了傳說在周宣王時的〈史籀篇〉為第一次的整理文字之外，一直要到秦始皇統一天下，文字才又獲得統一，在結構上也才獲得較高的穩定。

小篆可以說是古文字與今文字的分野，〔註3〕自許慎著《說文解字》（以下簡稱《說文》）以後，幾乎歷朝各代都有正定文字的工作，如《三體石經》、《五經文字》、《干祿字書》、《新加九經字樣》、《康熙字典》等，都是歷史上赫赫有名的收錄標準字形的著作，於是標準文字只存在一個形體，其餘與標準文字形體不同者，一律成了俗字，甚至是錯字。

〔註2〕參見姚淦銘撰：《漢字與書法文化》（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1996年10月第一版一刷），頁35～41，書中對於甲骨文與金文的繁化、簡化與其它演變特徵，皆有分點描述與舉例說明；及何琳儀撰：《戰國文字通論》（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4月第一版一刷），頁184～236，對於戰國文字的簡化、繁化、異化與同化皆有詳細的分類與說明，皆可參考。

〔註3〕在此所謂的古文字指的是小篆之前的甲骨文、金文與戰國文字等，而小篆由於是最後一種具有象形意味的書體，故亦包含其中；今文字則指隸變之後的隸書與楷書而言。

文字的簡化與繁化是演變的最大趨勢，但促成其簡化與繁化的因素卻是極其複雜的。從外在來說，人們書寫的心理、環境的差異、表達的程度等等，都可能影響文字的變化；從內在來說，書體內部筆勢的差距、結構的調整等等，有時也會改變文字演變的規律，或是人們書寫的習慣。在影響文字演化如此紛繁的各種因素中，筆者最關切的其中一項因素，乃為文字的結構組合，因此，筆者於本論文的研究動機之一，是為文字的組合方式及其結構。

中國文字一字一形，在一個方正的形體之內，所能容納的筆畫數、組字部件的數量、結構的編排等，受到一定的限制，但這並不表示中國文字的發展受到局限，反而是因為這樣的因素，而使得中國文字不會因為可以不斷的增加組字部件，而使得文字的外形不斷的膨脹。則在這樣的原則之下，中國文字是如何調整其內部的結構，使每一個中國文字在美觀與規律的原則下，能夠符合「據義造形，見形知義」的特色，而不至因為多了一個組字部件，而使得文字顯得累贅，亦不至因為少了一個組字部件，使得文字從形體上看不出其字義，是一個有趣的問題。

傳統的文字學談到文字結構時，絕大多數是從六書出發，最早如許慎的《說文》，他在說解文字時，其體例皆以「从某从某」、「从某某聲」等方式出之，將文字的獨體與合體、六書之所屬、文字所從之意等，在短短的數字中，傳達出它們的組成結構與組字部件，使後世學者能藉此明瞭文字的組成方式與義之所由，在意義上它不僅是第一部說解文字的著作，從文字的形態來說，更說明了每個文字的組成方式，以及每個組字部件的意義。

此後歷代的各種文字學著作，都是站在許慎《說文》的立場上，一面做繼承與沿襲，一面做發揚與啟發的工作，或許是前人在文字學方面的著作尚未到達最高峰，也或許是時機的尚未成熟，前人一直是以六書為範圍來談論文字的結構的，例如宋代王聖美的右文說便是其一。王聖美經過歷代文字學家的努力以及自身的觀察，從而發現有一部分的形聲字聲符多在右邊，且具有聲兼義的作用，這便是將中國文字以六書的方式拆分後，所觀察而得出的結果。其它眾多的文字學著作中，只要談到文字的結構，莫不是將文字拆開來解說，這個情形一直到現在仍很普遍。

過去的學者甚少注意到六書以外的文字說解方式，近百年來，已有諸多學者

從事這方面的研究。例如清朱駿聲的《說文通訓定聲》，是將《說文》中的文字依聲韻的關係重新加以分類與排列，使以形系聯、以義爲次的表現方式，轉而變成以音爲表現形式，顯現出了文字聲韻的一面；近代學者如唐蘭等，有鑑於千百年來的文字發展，逐漸無法爲六書所統攝，遂依文字發展的過程，將六書加以合併以成三書說、新三書說，雖然至今仍有不少的問題存在，卻能提醒我們對六書的再研究；又如黃沛榮對楷書部件的研究亦是不遺餘力，在文字的拆解以及結合電腦技術應用方面，也有豐富的成果。面對這麼多面向的文字研究，可以逐漸的從各個方面來了解中國文字，豐富中國文字的內涵，也正是我們需要加緊腳步努力的目標。因此筆者嘗試由文字組字結構與組合數，〔註4〕來觀察《說文》小篆中文字的結構，希望能從另一個角度，來研究小篆的組字脈絡，對中國文字的演化，提供一些研究成果與幫助。不過中國文字的演化與書寫，尚牽涉到美觀的問題，因此對於這個問題不能僅從文字學的觀點出發，還得借重書法學的輔助，故促成筆者對此論文的第二個動機，即是對書法美感的追求。

書法爲我國特殊的一種藝術，有「第一藝術」之稱，可以說自有文字以來書法便相伴而生，因爲先民很早就以毛筆作爲書寫的工具，因此文字一方面在它進行簡化、繁化及各種演變時，先民們也同時在對於文字做適當的調整，兩者是並行而不悖的。但是從書法方面來看文字，歷代許多的書法家並未很早即思考到這個問題，我國最早談到書法結構的著作，爲隋釋智果的〈心成頌〉與相傳爲唐歐陽詢的〈三十六法〉，〔註5〕在時間上算是相當的延遲，一般學者都將我國書家在書法上的自覺定東漢，〔註6〕早在趙壹的〈非草書〉中即已有此發展，〔註7〕於是順著這個時間發展，大量的書法理論才在隋唐時

〔註4〕組字結構指文字各部件的相對結合方式，組合數則指組成文字的部件數。

〔註5〕〈三十六法〉除了作者目前的不確定外，名稱亦多有分歧，如〈三十六法〉、〈歐陽詢書三十六法〉、〈歐陽詢結體三十六法〉、〈結體三十六法〉等，後人雖皆知所指同爲一書，但名目十分繁雜，本論文不涉及這方面的問題，故僅依歷代多數人的稱法，以〈三十六法〉稱之。

〔註6〕另有說法認爲是到魏晉南北朝時才有書法自覺，參見陳振濂撰：《書法學》（臺北：建宏出版社，1994年4月初版一刷），頁256～264。

〔註7〕參見〔東漢〕趙壹撰：〈非草書〉，《歷代書法論文選》（臺北：華正書局年，1988年10月初版），頁1～3。

代發展開來，其中包含了筆法、結構、批評、品評等各方面，〈心成頌〉與〈三十六法〉就是在這種情況下產生的。

筆者研習書法已有十七餘年，但在這段時間內，不斷令筆者感到疑惑的是，歷來各種談論書法技巧的著作，有些是將筆法與結構二者一起談論，雖然二者互為表裡，相輔相成，但二者仍有不同之處：傳統書法是所謂「白紙黑字」，一個字寫在紙上，就筆法來看，是看一個字的線條，即黑色的部分；而就結構來看，是看一個字的空間，即白色的部分，此即所謂「分間布白」是也。由此來看，筆法與結構是可以細分的，細分的目的是為了釐清古人在這方面的混淆。

書法結構看的既是空間的部分，這也就和文字分不開來，書法和文字是相伴而生的，故在傳統書法中，書法就是依賴著文字的，文字就是書法的表現形式，是到了近百年來書寫工具轉變，文字與書法才有分開的跡象，而所謂的「書法學」才開始建立的。如此說來，書法的結構幾乎就是文字的結構，一個字的各個部分應如何組合，才能使一個字達到最為優美，而又不失中國文字方塊字形的特色，就是先民不斷努力的地方。在甲骨文、金文的時代，文字的書寫方向不定，很多文字的結構亦不穩定，但卻都是同一個字，到後來會意字與形聲字增多了，文字組成的部件數更多，則每個組字部件位置的調整，就成了文字演進的動力之一，同時也是歷代書法家求新求變的一部分，當然更是書法美學的一部分了。

現在來討論每個文字組字部件的組成方式，除了可以讓我們更清楚的了解中國文字內部更細微的變化，觀察它的組成脈絡之外，亦可以幫助書法家們，在創作的過程中，能更準確的掌握文字變化的規律，而不至於任憑書法家的想像任意改造文字，在一個規範之下做適當的變化，經由這種途徑所產生的作品，才是兼具美感與深度的。例如早在魏晉南北朝時代，文字的異體很多，致使文字的溝通反而成為不便；武則天當政後，為了鞏固政權，頒行了一些新造字，最後仍舊無法行之久遠，這些都是由於為了某種目的，或是不按傳統造字法所造的新字，因此不具有美感與深度，當然就更不能為大多數人民所接受，最後成為只能存在於某一時代中的死文字了。最早的書法家可能同時是文學家、史學家或經學家，是集合文人的特質於一身的；清末民初之後，由於書寫工具的改變，以及其它因素的影響，書法家逐漸走向純藝術的道路，反而不知道各種

文字的演變過程；於是到了最近，除了書法學學科的開始建立，部分書法家也開始重新研究中國文字的各方面，以期在理論與應用方面能夠左右逢源，這對於中國文字的研究，無疑是注入了一股強心針。

現代教育十分發達，入學管道日益增多，學子進入高等教育學習已不再是件困難事，而中國文字身為中國文化的一部分，自然也成為學子學習的內容之一。然而現代學生於學習中國文字時的困擾之一，是不能夠活用文字，常因字形相近而造成的錯字頻率增高，對於文字的應用能力亦普遍下降，不嫻熟於應用字典、辭典等工具書，甚至於不知道舉一而反三，凡此種種，皆對於學生學習中國文字造成不同程度的損害。吾人身為中華民族的一份子，豈能有不將中國文字有一基礎的觀念之理？因此，如何經由中國文字組字結構的拆解與組合，使學生於學習中國文字時，收事半功倍之效，是促成筆者寫作此論文的動機之三。

中國文字的拆解與組合，對於學生在學習上的影響，可以分成生字學習與書法學習兩方面來研究。在現今的教育中，無論是生字學習或是書法學習，學生在學習過程中的最大困難，在於缺乏比較與統整的能力，現在的學生在智能上有越來越增強的趨勢，但是在學習的方法上卻缺乏系統，只能死記而不能活用，因此往往錯誤百出，文字運用的能力不足，寫出來的文章與書法自然令人不忍卒讀。事實上，中國文字一項極大的特色，就是它是一個表意文字，尤其是形聲字，更有形符與聲符兩部分組合而成，在很多的文字中，除去表類型義的形符後，剩下的聲符往往字形是相同的，在生字學習上，是否能夠利用這樣的特性，使學生在系統的字形比較中，同時吸取相似字形的形、音、義，藉由比較以加強其印象？在書法學習中，是否也能夠使用這種方法，使學生在創作的過程中，能夠觸類旁通、舉一反三，而不是對只臨摹過的字形才有書寫的能力？例如遇見足部的字該如何組字？遇見糸部的字又該如何組字？同樣是足部、糸部，在一個字的不同位置時，組字又有何不同？如此才能以簡馭繁，才是學習書法的正確途徑。

書法是以手寫的方式表現文字的美感，與其相對的是目前十分發達的電腦技術，隨著各種學科的進步，許多的傳統學科或技術也與電腦相配合，以求達到既方便又有效率的成果，然而目前所見的電腦字形多以楷書為主，且由於時空因素的影響，楷書的字形並不完全統一。例如台灣地區使用的楷書字形，現今的標準字形與早期是略有不同的，例如「啓」和「啟」之類便是；又如同為

漢字，台灣、大陸、日本、韓國等地的寫法也不盡相同，雖然只是筆勢上的差異，但卻與造字時的比例與美觀息息相關。目前在文字學和書法的書體字形上，也逐漸有學者從事這方面的工作，並已有了明顯的成績。

《說文》一書所收字形多為小篆，旁及古文與籀文，在現今來說，由於實用性不高，且認識的人亦不在多數，因此在早期遇到這些字形時，就非得手寫或造字不可，然而手寫既不雅觀，亦容易產生訛字，徒增困擾，造字又常因技術上的困難而導致字形失真，對文字學者來說是極大的不便。近些年來電腦的技術突飛猛進，於是有多人開始朝非楷書的書體與造字系統來努力，早期造字系統的精細度不比今日，很多形體都是切割不同的文字拼湊而成的，現在隨著技術的發展，可以做很精細的微調，如果我們能從小篆的組字中，尋出一些美觀原則，則對保存小篆的字形，將有極大的幫助，例如宋建華對於小篆字形的研發，已經使文字學者在應用時有了極大的便利。因此，能否由小篆的組字情形，尋出些許對於小篆形體的美觀原則，應用於小篆造字上，是筆者所想要嘗試的，亦是促成此論文寫作的動機之四。

綜合以上所述，筆者撰寫此論文的動機有四：

一是探究《說文》所收小篆字形之組字結構與組合數，並與甲骨文、金文、戰國文字、隸書與楷書等各種書體比較，以求更深一層探究中國文字的組成內涵。

二是從書法教學的角度，在以中國文字為書寫對象的條件下，如何從各組字部件之間的搭配，在不違背中國文字的組成與演變的原則下，達到追求美感的效果。

三是運用於國文教學上，是否能經由文字的拆分與組合，而使同性質或同類型的偏旁，依課程的需要對學生做有系統的教學，以達提升學生認識中國文字並加以應用的功效。

四是嘗試以文字的拆解，觀察是否能經由小篆組字的情形，對小篆造字與輸入法提供幫助。

經由此四項動機展開研究，希冀能在此研究中獲取些微的心得，並能對學術界有些許幫助，則本論文的寫作目的便已達到了。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本論文題目為「常用合體字小篆結構研究」，首先必須先界定「常用合體字」之範圍與對象，在此所謂「常用合體字」乃以教育部公布之四千八百零八個常用字而見於《說文》者，及大徐所附四百個新附字為範圍與對象，則必須掌握幾項重點，即合體字、結構、《說文》與小篆。

許慎在《說文·序》中對六書作了簡單扼要的定義，儘管這項定義不夠明確，以至於引起後人有各種的爭議，但至少指出了文字是先有文而後有字；〔註 8〕其後學者更將六書細分為不同種類，有獨體、合體、變體、省體，又有附加圖形、附加符號、形符不成文等各種形態，不一而足。本論文選擇合體字為對象，主要在於既是獨體，則在結構上為不可分割之形體，於文字的書寫不過在於筆勢上的差異，對於文字的組字結構變異影響並不甚大；至於合體字由於合二個以上的組字部件以組成新字，於是在結構的變動上，便能產生許多不同的變化，而且由於研究的對象是小篆，在組成方式中除包含文與字之外，尚包含不成文的圖形與符號，那麼，能否由這些文、字、圖形與符號，來探究文字的組成特性或其組成脈絡，便是本論文所要努力的目標之一。

結構一詞常為吾人耳熟能詳，但在不同領域中，卻有不同的指稱範圍。在文字學上，結構指的通常是六書，六書即文字的造字法則，要想了解中國文字的造字法則，首先就必須從六書著手，因此許慎在《說文》中才會採用「从某某」、「从某某聲」、「从某象形」等各種敘述短句來說解文字，說解文字即是將文字做一次性的拆解，大多數的合體字在做了一次性的拆解後，可以了解組成該字的成員有哪些，這些成員如何會出該字的意義，尤其是形聲字，在一次性的拆解後，通常就可以區分出形符與聲符兩大類來。例如「眚」字為从目此聲，〔註 9〕通常經過這樣的拆解之後，產生的組字部件多半仍是文字，於是可知「眚」字可分為「此」與「目」兩部分，結構為上下二合型。

〔註 8〕《說文·序》曰：「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即謂之字。」可見「文」與「字」的產生是有先後觀念的。見〔東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臺北：書銘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97年8月第八版），頁761下右至下左。

〔註 9〕參見〔東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頁131下右。

故此處的結構，指的實是「文字的組字部件相對位置」而言。六書結構與組字結構在本質上並無不同，但六書結構著重於依字義說解文字，而組字結構則著重於部件的相對位置。

在書法中，結構與筆法是相對的概念，筆法的影響較側重於個人書寫時所謂的筆勢所造成的差異，結構指的則是每個文字的部件組成方式與位置而言。中國文字在兩個方面存在文字組成位置變動不定的特性，其一在古文字——尤其是甲骨文與金文的時代，文字的大小與方向不穩定，同時也尚未有嚴密的方塊字的局限，到了戰國時代這樣的情形明顯減少了許多，直至小篆產生之後，這樣的情形幾乎是消失了。其二是在書法上，書法隨著文字而生，在篆書與隸書等書體陸續產生之後，書家們不滿足於現狀，於是開始尋求文字形體位置的結構變化，以期能在一副作品中，對於相同或相似的字形，能夠做出不同的變化，於是同一個文字出現了數種甚至於數十種的形體。不過兩者之間仍有差異，前一種變化主要是在文字學方面的，屬於文字演化的過程；後一種變化主要是在書法學方面的，屬於書家本身為求藝術創造性而產生的。但不管出發點如何，對於文字結構的探析，都是對了解中國文字的演變規律與書法美學的內容有所幫助，與魏晉南北朝和唐代武則天造字的意義是不相同的。

早在春秋戰國時代，所謂篆書即已在各國之間流行，一直到秦始皇統一六國，由李斯等人「罷其不與秦文合者」，並「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註10〕然後小篆於是興焉，其後歷朝各代便有各種研究小篆的著作產生，從文字學到書法學，及理論與應用並作，小篆便成為中國傳統五大書體之一。然而無論研究小篆的著作何其多，《說文》身為我國第一部以收集小篆為主要對象，並對於他們一一加以說解，而成為字書性質的一本著作，具有絕對不可磨滅的價值，無論是上究古文字，或下探隸、楷、行、草各書體，《說文》都是一部基礎著作，因此本論文也以《說文》為基礎，作為探究文字的出發點，並以大徐所附新附字為輔助。

以小篆為研究對象，一方面由於《說文》收錄的文字多為小篆，與秦文字一

〔註10〕〔東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頁765下右至下左。

脈相承，〔註11〕且小篆所處的時代較楷書爲古。雖然甲骨文的時代更早於小篆，但因文字的異體較多，不適宜在此時分析；而不以楷書爲對象，除了它已不具備中國文字的象形特色，成爲了線條化與符號化的文字，在此方面研究的學者亦不在少數，故雖然楷書爲現今使用最爲頻繁的文字，仍以小篆爲主要研究對象。小篆是總結古文字，下開今文字的重要關鍵性書體。在小篆之前的古文字如甲骨文、金文與戰國文字等，由於書寫方向不定，文字方向不定，組字部件多寡與組成位置的變異，再加上各種因素，要想對古文字做系統的研究，在難度上要困難許多；至於隸書與楷書一方面接受了小篆的字形結構，一方面卻又破壞了中國文字象形的特色，而變成平直化、線條化的文字，於是小篆成了具有象形程度的最後一種書體。且小篆由於李斯等人的規範化，文字已趨定型，變動幅度不再如古文字之大，是具有穩定特性的第一種書體，小篆具有這樣的特性與居於如此的關鍵性地位，自然是值得繼續探究的。

至於研究的方法，首先是要針對《說文》中之合體字做結構上的分析，觀察是否能由這樣的分析找出一些特點或規律，尤其以組字結構與組合數爲主要重點，是整個論文中最重要的一部分之一，也可說是本論文的起點，蓋因沒有這項分析，則沒有足夠的觀察結論以供討論，更不可能談到與其它文字的比較與聯繫，因此對《說文》合體字的分析，是本論文發展的第一步，故本論文擬根據教育部公布之四千八百零八個常用字而見於《說文》者，〔註12〕逐字加以分析，至於次常用字與罕用字則有待來日。

有了對《說文》合體字分析後的各項了解，可以針對這些文字的內在組成規律做觀察，看其是否具有普遍性的組合規律，或是能否與六書有所聯繫，這是屬於小篆合體字的內在聯繫，也是小篆本身橫向的探討。其次可再與古文字、今文字等不同時期的書體比較，觀察文字在歷史演變中，文字結構的組成規律如何，是否具有規律性或規範性等等，是屬於小篆與各書體間縱向的比較。如此一來，則本論文的深度與廣度便同時具備了。

〔註11〕參見洪燕梅撰：〈秦金文與《說文解字》小篆書體之比較〉，《第十二屆中國文字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桃園：銘傳大學應用中文系、所、中國文字學會，2001年），頁117～144。

〔註12〕參見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編輯：《國字標準字體楷書母稿〈教育部字序〉》（臺北：教育部，2000年11月修訂版二刷），常用字頁1～44。

以上是撰寫本論文之初步構想與大綱，但在達成此一構想之前，分析《說文》小篆合體字是一項龐大的工程，在分析出每個合體字之後，還必須依照其中某項規律，與六書逐一搭配，形成以六書為經，以合體字分析為緯的架構，才能使本論文的撰寫與論述趨於嚴密。鄒曉麗等認為甲骨文的研究方法是：

僅從平面、靜態地考察甲骨文字，只能得到以上幾個表面的結論。
爲了更深入地了解甲骨文字構形的特點，我們還必須從縱向的動態中來考察。所謂「縱向」，就是從字形的發展變化之中，歷史地看甲骨文字形的特點。所謂「動態」，除了歷史發展的線索之外，還要在「應用」之中來考察。〔註13〕

其實不只是甲骨文，所有的文字都必須經由橫向與縱向兩個面向來分析，才能得出更客觀確切的結論，故《說文》小篆的結構分析也必得經過如此的過程，才能顯現出在這樣的分析架構下所產生出來的特點與價值。

至於本論文中所使用的專有名詞，在此也一併做一界定：

「常用合體字」中的「常用」，乃針對教育部所公布之四千八百零八個常用字而言。「合體字」包含了合體象形、合體指事、異文會意、同文會意、會意附加圖形、會意附加符號、一形一聲、多形一聲、多聲、省形、省聲、形聲附加圖形、形聲附加符號、亦聲與形聲字形符不成文。換言之，六書中去除獨體、變體與省體之外者，皆屬合體字的範圍。

而本論文中所使用之《說文》爲段注本，大徐本則爲中華書局據大興朱氏依宋重刻本景印本，以及北京中華書局於1994年出版之兩版本，如有不足則參考其餘版本。

「組字結構」與「組合數」二者爲本論文討論重點之一，亦在此做一解釋。

「組字結構」指文字各部件的相對結合方式，「組合數」指組成文字的部件數。

與古今文字書體的比較中之「古文字」指小篆之前的各種文字，而小篆因仍具有中國文字的象形特色，故亦包含其中；「今文字」則指隸書與楷書而言。其餘名詞如有說明不周詳之處，則於注釋中補充說明。

〔註13〕 鄒曉麗等合撰：《甲骨文字學述要》（長沙：岳麓書社，1999年9月第一版第一刷），頁14。